河防疏略

河防疏畧卷之一

義烏朱之錫梅麓甫著

濟南李之芳鄴園甫定

稽山後學徐沁埜公輯

驚聞　新命疏

奏爲驚聞

新命揣分難勝謹瀝誠控辭懇祈

鑒允以無誤重任事本月二十日准吏部咨內開十九

日欽奉

上諭諭吏部總河事務重大必得其人方能勝任吏部

右侍郎朱之錫氣度端醇才品勤敏着陞兵部尚書兼都察院右副都御史總督河道提督軍務寫勅與他特諭欽此臣捧讀驚惶莫知攸措伏念臣一介微賤遭逢
國恩歷任詞林躐躋銓貳自惟叨冒逾涯方夙夜惴惴以覆餗爲懼茲復特蒙
寵命畀以重任晉以樞銜顧臣何人其能堪此臣展轉思維人臣致身之義惟
君所命不敢辭難且臣受

皇上破格殊恩即捐糜頂踵未足仰酬萬一焉敢套辭

然量能受職人臣之至誼倖位素餐人臣之大戒

總河一官司數省之河渠佐

京師之輸輓其間區畫機宜爭於呼吸而吏治民生

錢糧兵馬事務殷繁責任重大即在老成練達猶

幾幾乎勝任爲難而臣以未逮强仕之年未經涉

歷之務目眛祇承報効之志雖殷譾劣之才有限

萬一隕越貽戾仰負

殊恩則屬臣一身者甚微而關於

國事者甚鉅此臣所以聞
命惶駭深思熟慮而不敢不據實披陳於
君父之前也伏乞
皇上鑒臣愚誠收回
成命別選真才授以斯職庶重寄得人而臣亦得以循
分圖報矣臣無任悚息待
命之至
順治十四年七月二十一日奏二十四日奉
旨卿以才品特簡河督着即遵旨任事不必遜辭該部

知道

恭請　陛見疏

奏爲恭請
陛見以展微誠事臣於順治十四年七月十九日由吏
部右侍郎兼內翰林弘文院學士加一級欽奉
上諭陞授今職臣自惟才微任重隨於二十一日具疏
控辭二十四日奉
旨卿以才品特簡河督着卽遵旨任事不必遜辭該部
知道欽此臣捧讀之餘益增愧懼恪遵
諭旨不敢再瀆竊念臣蒙

皇上破格隆恩真所謂不世之遇臣雖至愚極陋敢不
誓効捐糜仰酬萬一臣欽承
新命理合面
恩謹於七月二十九日報名鴻臚寺本月初五日十五
日俱以齋戒未得行禮臣惟運道脩濬在於冬月
水涸之時料理預備刻不容緩近閱邸報見舊河
臣楊方興特參黃河南岸脩防失守官員一疏內
稱槐疙瘩小長堤一處漲溢漫没孟家埠口一處
頂衝崩潰臣責任攸關每一念及不遑寧處雖舊

河臣楊方興見在河干率屬拮据而臣既膺

委任何敢稽留且臣筮仕以來備員

禁近日侍

天顏今赴任出京去

天漸遠犬馬之誠不勝戀戀伏祈

皇上勅定日期允臣

陛見恭謝

天恩臣既得親承

訓誨服膺勿忘而刻期起程星馳趨任亦可以免於遲

誤之咎矣臣無任誠懇待

命之至

順治十四年八月十七日奏二十二日奉

旨着於二十四日陛見該部知道

恭報到任日期疏

題爲恭報微臣到任日期仰祈

睿鑒事竊臣謬蒙

皇上知遇佐銓四旬遽膺重寄受

命之後旋荷

欽賜衣帽帶靴鞍馬等物邀被

寵榮已逾涯分九月初九日臣啓行屆期叉奉

旨召赴

景山仰蒙

皇上解衣贍典賚及微臣而且
溫旨勤惓期臣以報効勗臣以振作
天高地厚即粉骨碎身何足云酧臣撫躬自誓惟此感
激
恩遇祗服
訓言一念刻刻省惕罔敢失墜而已臣至張灣登舟即
行管河分司取具各堤口完毀文册開造前來凡
沿河經歷緊要處所隨巳登岸閱視除面飭印河
等官督責淺夫不時脩築其應估計工程務令詳

行勘報再憑酌奪斷不容疎虞以病運亦斷不令
糜費以傷財也又照今歲大挑在即必得嚴催回
空星速南下以便築壩興工及該臣沿途接到部
咨俱關緊急事宜不容姑待節於未經接印之前
檄行各鎮道轉行該屬責令遵照經理外今於十
月初二日在臨清州地方准舊河臣楊方興咨差
標下中軍副將楚進功兗州府運河同知佟養鉅
齎棒
欽頒關防一顆

令旗令牌六面副弁書吏文卷等項移送到臣臣謹
望
闕叩頭逐一接受於初八日抵濟到任訖至於河務軍
民利弊非將現在事宜徹底審度未敢輕率入
告容臣體察詳確續行題
請仰候
睿裁所有到任日期理合恭報伏祈
皇上睿鑒施行
順治十四年十月初九日題二十一日奉

覽題奏到任日期知道了該部知道

特請歲行舉劾疏

題爲特

請歲行舉劾之例以勵官方以重河道事竊惟

朝廷勵世磨鈍之術莫要於賞罰而臣奉

命率屬所以能令則必行禁則必止者亦惟此激揚之典足以鼓舞而震聳之耳案查順治十一年十二月內准吏部咨爲請定督撫舉劾之例以清吏治以安民生事奉有督撫任滿一年舉劾文武官一次二年二次三年三次其中丁憂養病及降處休

致的俱不許舉劾之
旨是每歲間既恐有未錄之勞復恐有借濫之失可謂
至詳且慎也順治十四年河工告竣前河臣楊方
興以致仕臣以新任故俱未行舉劾但思各督撫
職掌吏治民生兵農錢穀皆督撫按共有司存者
也一切應舉應劾督臣之所未及撫臣固得而行
之撫臣之所未及按臣固得而行之獨河道一事
除臣衙門之外各督撫既非專司公移考稽亦在
所畧而且一歲之內運河之冬春築濬黃河之桃

伏脩防歲有常期若間停舉劾不惟各有司終歲勤劬遂成泯沒前此賜茸竟致因循而且無以昭示方來非所以鼓奮興而策頑懦也合無於舊工報竣之後務將該年勤勞玩誤各官察驗的確分別具

題以昭勸戒庶功過大彰人心競奮裨益河道良非淺鮮但未經奉

旨所有十四年各官河工優劣不敢冒昧瀆陳倘蒙

睿鑒俞允伏乞

勑部議覆行臣遵奉施行

順治十五年二月初二日題本月十四日奉

旨該部議奏

吏部覆前疏

題爲特

請歳行舉劾等事文選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吏科抄

出總督河道朱之錫題前事等因奉

旨該部議奏欽此欽遵抄部送司相應議覆案呈到部

該臣等議得總河臣朱之錫疏稱原奉

旨督撫任滿一年舉劾文武官一次二年二次三年三
次其中丁憂養病及降處休致的不許舉劾今十
四年河工告竣前河臣楊方興以致仕臣以新任
俱未行舉劾請以舊工報竣之後將該年勤勞玩
誤各官分別具
題以昭勸戒等語查河臣專司河道原與直省督撫
不同相應
勅下該督於每年歲脩告竣即行舉劾可也奉
旨依議行

丁艱疏

奏爲丁艱事臣蒙

特恩簡任督河自分殫忠盡瘁少圖報稱乃臣器質淺

薄負荷不勝臣母沈氏在任染病醫藥罔效今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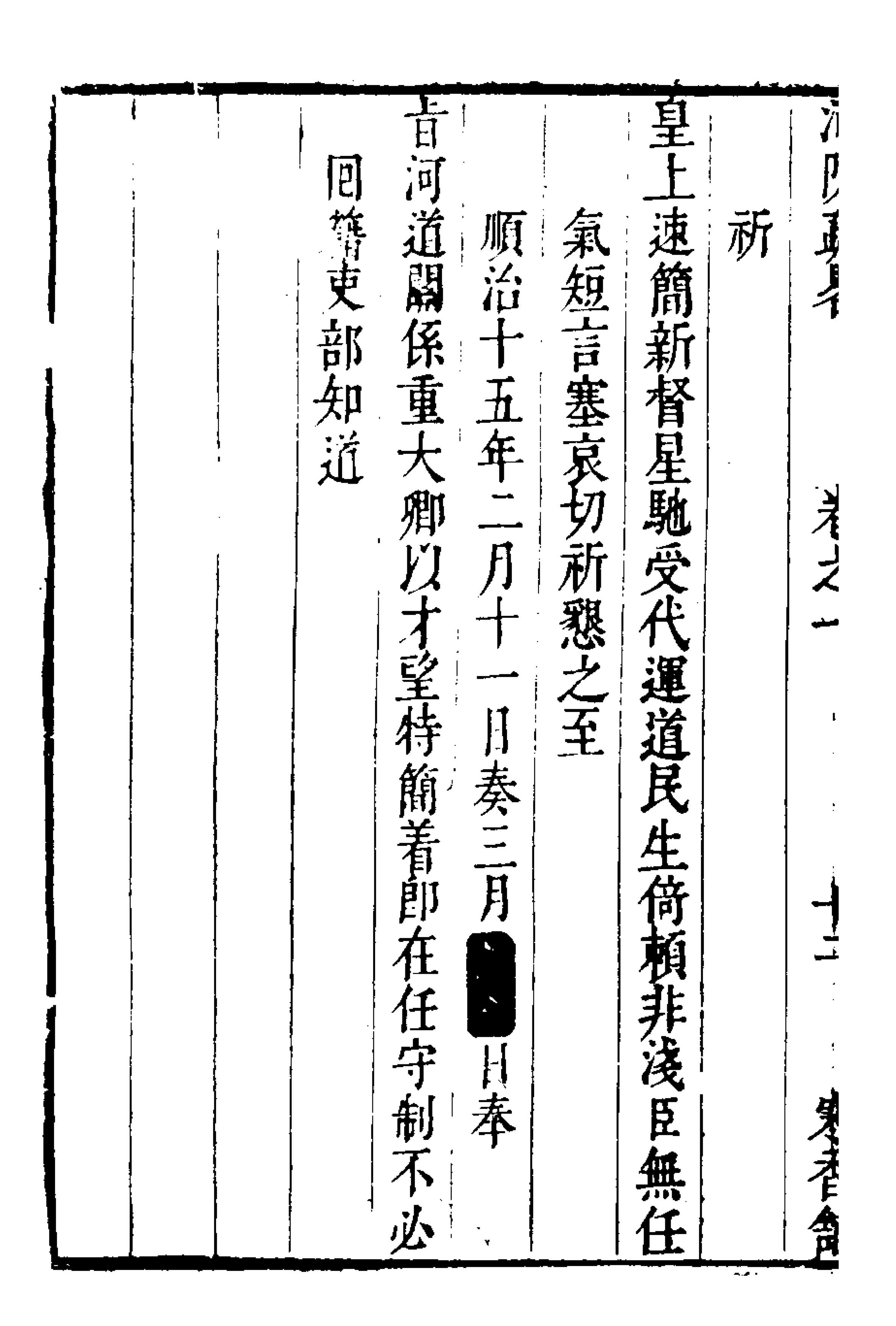
本年二月初七日亥時棄世奄逝臣號慟莫及五

內欲摧伏念臣受

命以來効職曾無分寸之勞拊膺頓成風木之痛公私

內疚雖苟延視息無地自容茲應扶櫬回籍守制

念臣苫塊之餘神情既多瞀亂呼應復恐不靈伏



祈

皇上速簡新督星馳受代運道民生倚賴非淺臣無任

氣短言塞哀切祈懇之至

順治十五年二月十一日奏三月[illegible]日奉

旨河道關係重大卿以才望特簡着即在任守制不必

回籍吏部知道

泣陳守制疏

奏爲

君恩深重非常臣情荼苦爲甚謹據實泣陳仰祈

宸慈矜察事臣緣丁母憂于二月十一日奏

請守制令于三月二十日准吏部咨開該臣

奏爲丁艱事奉

旨河道關係重大卿以才望特簡着即在任守制不必

回籍吏部知道欽此臣跪誦

綸音悲感交集伏念臣一介疎賤蒙

皇上破格知遇授以重任而且
曠恩異數。疊賚頻加。竊分此身。自頂放踵。粉爲微塵。不
足上酧萬一。頃者積咎負愆。禍延臣母。哀痛摧裂
之中亦復自念仰承
寵命。寸勞未効。跼天蹐地。無以自寬。況荷
溫綸。責以職守之鉅。重以褒寵之榮。臣非木石。敢不感
激。圖報。勉割私情。顧臣有萬分哀苦。不得不泣籲
于
皇上之前者。臣父母所生止臣一子。父故之後。臣母過

傷成疾。間關就養。今故于任所。停柩在署。舉目傷心。若久未就窆。則臣母體魄不得即寧。固情之所不忍。若扶送歸籍。則別無親子可以執紼。又義之所難安。臣非不知以身許

國。不得復顧其私。無奈所處之境有倍苦于恆情者。此所以展轉憂思。疾痛呼

天而不能自已也。目今糧運過淮銜尾北上時入初夏轉盼伏秋臣在事一日誠不敢一日坐誤以干

嚴譴除謹一面巡歷河干躬行閱視外伏祈

皇上憐臣苦衷准臣扶櫬歸營窀穸
特簡新督交代管理臣終制之後即當星馳赴部仰候
驅使不惟臣頂戴沒齒而臣母有知亦將銜結于地下
矣臣無任哀切悚懼戰慄待
命之至
順治十五年三月二十二日奏四月初六日奉
旨河務重大知卿才堪總理前已有旨慰留着遵行不
必再有陳請該部知道

糾參河官私徵疏

題爲河官借名私徵告發審有實據謹特疏糾參以

清河蠹以甦商困事臣于四月十三日乘舟閱河

逐程行至董口竊見運河一路水勢充盈糧運無

阻𤼵恐自春徂夏雨澤愆期邳宿境內河道無閘

節宣隨經面飭司廳印河各官預建草閘以資利

濟於二十四日至清江浦據首狀人陳德首爲巡

視按臨等事內稱扣利折夫原係山清廳收貯河

工支銷後因屢缺改歸清江工部收納于順治十

二年九月十一日廳書湯自巳王得初縢禀前任山清廳稱鈌額銀三千餘兩議起代補每千石徵銀三兩收至數月並未還項積書王啟亭復稱鈌額銀三千餘兩串埠李甫等復又接櫃徵收至今未止又書年得白不知爲何鈌額設立還項名色每千石徵銀一兩五錢目今現徵未止一項運石原係王公堤裝運石塊水脚出于埠頭不出于商共運水脚七百二十兩因埠貧寒總加于商起名曰運石自十四年十月到今未止此三項錢糧徵

商數萬不知申報天臺若干不知河工支銷若干
不知還庫若干有起無止商船途歎被首王啓亭
朱秀宁年得自劉瑞徵李市郭盛楊知証陳時張
寵汪輝劉德黃鼎泰等因到臣案查臣衙門錢糧
止有扣剋折夫二項近年巳歸清江工部分司徵
解節經歲報在案山淸同知並無此三項應徵商
税閱之不勝驚愕隨傳南河分司楊西狩淮海道
霍炳栒集一干人犯公同嚴審隨經各犯交到代
補日收印簿二本票八十五張還項文案一卷運

石月收印簿一本收銀數目歷歷可據該臣看得
河工錢糧一收一放必經臣衙門詳批聽臣衙門
查覈備查案卷從無此項收支明目而原任山清
同知吳尚禮見任同知劉文德借題河工官役通
同擅徵客稅在商旅止知爲河道額解忍痛輸納
而不知臣衙門之並未與聞也蠹
國害商莫此爲甚除卽將狀內人犯并卷簿等項覆
加鈐印發行淮海道會同南河分司招究至于該
屬河工臣沿途稽核怠玩員役隨卽懲取且恐蠹

弊尚不止此告發一端臣仍飭該司道嚴行察報以憑指叅外所據首狀既經審有實據相應特疏糾叅伏乞

勅部議覆將吳尚禮劉文德革職幷有名人犯

勅下該督撫按提問究擬施行

順治十五年五月初一日題本月十六日奉

旨吳尚禮劉文德俱革了職幷本內有名人犯着該巡按御史提問究擬具疏該部知道

題留營將疏

題為營將資俸已深仰祈

勑部留任以重河防事竊照濟寧為運道咽喉臣標兵

馬分汛防河南北三百餘里一切糧船

貢船銀鞘等船往來防護日無停晷而中軍一官提調

兵馬綜理錢糧尤為四營領袖所關實重且臣閱

視黃運兩河工程外出之日居多必得歷練營將

洞悉地方河道情形乃可任之以收臂指之効查

得臣標下署遊擊管中軍副將兼管中營事楚進

功原籍遼東鐵嶺衛人于順治元年隨前河臣楊
方典到濟歷任今職勦賊防河屢著功績自順治
十二年六月初三日到任及今已歷俸三年
題薦十次
題敘加級一次案查十二年四月內報內該兵部覆
直省督臣李蔭祖爲請留舊將以重任使一疏內
將都司僉書鄭伯貞加銜照舊管督標後營遊擊
事今臣察楚進功歷俸既久智勇優長河防輕熟
正與前例相符合無題

請將本弁加銜照舊管事庶營務得人而漕運地方俱
有攸賴矣相應具
題伏乞
勅部議覆施行
順治十五年五月十七日題■月■月奉
旨兵部議奏

題条營將疏

題爲兵丁規避潛逃營將鈐束無術謹據實

題条以肅軍紀事竊照營將爲一營綱領必能鈐束

士卒紀律嚴明斯平時有金湯之固調發收臂指

之功自非然者而駕馭無方人心弛玩

國家亦安賴此營將爲哉臣自蒞任以來嚴飭將領

申明紀律不啻再三及將有閱工之役仍預行嚴

檄諄諄告誡不意于順治十五年五月十二日閱

河囘至邳州泇溝地方據城守營都司馮如栢申

報該營兵丁聞言抽調紛紛逃走等因到臣隨批
行濟寧道確查去後臣即星馳還濟一面出示勒
限查點一面取具該營兵丁保人親屬花名細册
着落挨拏其有自行投歸者仍令該營隨點隨報
然後潛逃各兵陸續還伍本月二十日臣逐名點
閱據本年春季三月餉册內該營實在兵丁六百
七十五名內除四月內抽調過赴浙兵丁一百名
裁汰病故開除兵丁七名見在兵丁三百八十一
名逃去復歸原伍兵丁一百四十三名實逃兵丁

四十四名除該營中軍守備陳旺先經領捍赴調
營兵見在臺莊未回似應免議查得倡逃劉璽閆
應仕係該營千總李士良把總戚鳴鸞哨下管兵
該臣當將李士良戚鳴鸞併逃兵劉璽閆應仕按
法綑打仍通行道將州縣嚴查未到逃兵保人親
屬挨拏務獲以憑究懲外但該營都司馮如栢身
爲將領典守所關既不能約束于前復不能緝拏
于後使非臣曉諭嚴緝衆兵知所儆懼則城守一
營幾成廢旅濟寧漕運咽喉何等要衝豈可令此

庸懦劣弁一日姑容貽悮重地哉旣經呈報查實
臣謹會同直省督臣張玄錫山東撫臣耿焞按臣
繆正心合詞
題參伏乞
勅部從重議處施行
順治十五年五月二十二日題六月初四日奉
旨馮如栢着議處具奏兵部知道

題　請終制疏
奏爲秋期河事已竣臣母旅櫬未歸謹冒昧籲
恩俯允終制以伸子情事順治十五年二月內臣丁母
沈氏艱奉
旨在任守制臣烏鳥私情不能自已再具有
君恩深重非常等事一疏冒懇回籍守制四月二十二
日准吏部咨內開臣
奏前事奉
旨河務重大知卿才堪總理前已有旨慰留着遵行不

必再有陳請該部知道欽此臣跽誦

溫綸上感

慰留之異數下追哀苦之愚悰展轉涕零罔知所措維

時伏秋已近糧運盛行凛畏

簡書不敢更有陳瀆數月來竭歷河干旱則憂淺漲則

憂銜不惟不敢言哀且幾忘此身之儼然縗絰矣

茲者河防運事俱幸告終簿書之暇每一憑棺慟

心欲絕伏念人之大倫君親并重且臣受

皇上非常之恩方懼末由圖報何敢徑徑自執屢瀆

宸嚴顧臣年齒方壯。計由祥而禫。彈指服闋。自後之捐

軀盡瘁。或正有時。而送死大事。過此遂無所及。正

昔人所謂報國之日長。報劉之日短者也。查奪情

諸臣。俱得扶柩歸窆。而舊臣亦有居喪一月之制。

乃臣自二月至今。一日之案牘不停。空堂之旅櫬

如故。是臣獨以忘本之身。上汙

孝治之化。竊恐非

皇上之所取于臣也。用是不避

斧鉞。冒昧控陳。伏乞

皇上俯念時屆深秋。河漕事畢。准臣扶櫬回籍。
特簡新督星馳受事。所有未完積案。臣一面嚴催料理
候代。臣歸營窀穸。比及禫除。卽依限赴
闕。則臣未盡之年。皆致身圖報之日矣。意切言荒。統祈
恩宥。
順治十五年九月初十日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旨河道重務正資料理卿仍遵前旨勉留視事不必再
行陳請該部知道

特条怠玩官員疏

題爲特条怠玩官員以重河防事臣于本月初八日

一接南河水汛星馳南下沿途續據司道水汛報

文已經再疏題

報矣爲照長河數千里每遇漲發在在堪憂且洪流變

遷。呼吸萬狀。臣東奔西馳。分身無術。所恃以協力

分猷者。惟司道廳印各官是賴。前任山清同知劉

文德人既闒茸、守更貪汙、臣于五月內已因私徵

一案特疏糾条奉

旨提問、文德謝事之後臣懼五險工程伏秋已迫、修防
孔亟、檄催差催、特發
令旗手檄督催、不翅嚴切、盡皆通判董修已署山清
河務任內事也、經管一日、即有一日之責、乃據淮
海道呈稱埽工折陷、該廳竟無一報、典守之義謂
何。外河主簿郝異彥自估工至今皆其經管水長
埽折亦不早報該廳、雖伏秋已過、淮黃並漲、以致
太行老隄、有柴溝姚家蕩之決、事出異常、而其怠
玩悞事之咎、又不特此已也、司道均有統轄之責、

南河分司楊西狩、振飭旣疎、隄防有悞、並應議處、
而淮海道霍炳則委防估修並險大工猶能于風
雨之際率衆搶護賴以保全功過相權似應酌從
免議以勸勤事者也山陽縣知縣張世錤雖係新
任臣查本月初十日據南河分司初二日呈報漫
決老堤文內有先據河廳呈報外河水漲即檄山
陽縣撥夫去後該縣猶未派夫赴工本司無奈會
道商確暫借隣近莊夫幇築等因該縣秦懋河政
若不並處示懲將來印官推諉夫料不前豈克有

濟況太行隄舊係民修民築挨之民社之義亦難
辭責其柴溝姚家蕩決口據司道原報外有條隄
中泓未撤仍嚴飭司道等官勒限補築至一切裡
外河工臣坐督嚴催分汎搶護務保無虞外所有
怠玩各官相應特疏題叅伏乞
勅部議處施行
　順治十五年十月十五日題十一月初一日奉
旨這怠玩河防官員董修巳等着分別議處具奏該部
　知道

河防疏畧卷之二

義烏朱之錫梅麓甫著

濟南李之芳鄴園甫定

稽山後學徐沁埜公輯

議覆河夫徵派疏

題為河夫之徵派當更遠近之地方宜酌仰祈

睿鑒

勅部酌覆以均偏累以蘇民困事順治十五年三月初九日准工部咨開都水清吏司案呈奉本部送工科抄出該本部覆河南廵按李御史題前事等因

順治十五年正月二十一日題二月初五日奉
旨工部議奏欽此欽遵于二月初六日抄出到部送司
奉此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河工繁興
向稱苦累今按臣李及秀條議豫省各州縣夫役
照附近熟地之多寡計畝派夫酌遠河地方協濟
者倍地僉夫并因時制宜事隸總河臣部不便懸
議應請
勅下總河臣會同豫撫詳議妥確務求民便據實具
題臣部以憑議覆可也等因順治十五年二月二十

五日題二十六日奉
旨依議行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奉此相應移咨案
呈到部擬合就行爲此合咨貴部院煩爲查照本
部覆奉
旨內事理欽遵施行計粘抄一紙巡按河南監察御史
李及秀
題爲河夫之徵派當更遠近之地方宜酌仰祈
睿鑒
勑部酌覆以均偏累以蘇民困事竊惟河南之大政首

在河工、臣屢渡黃河、士民環馬而泣、僉云河夫重累、旦夕難支、臣初入地方、未得要領、不敢輕瀆
宸聰、因行文管河道僃察派夫有無定額、據河道徐必達冊報、察得大工派夫原以布政司則例每熟地四十五頃派夫一名、牌行各府照各州縣熟地之多寡派夫之多少、內有衝繁災苦縣分每熟地九十頃派夫一名、後因工大夫少、詳請各部院具
題、加添倍夫、只合熟地二十二頃五十畝派夫一名、即今歲脩工程、各州縣協濟夫數、不敢增減、仍照

大工數目派催至于有工縣分不在此例等因據
此臣復行文開封府備察有工縣分作何徵派據
開封府知府席式詳開祥符縣所屬河北清河集
堤工每地四頃四十八畝派夫一名河南槐疙疸
堤工每地二頃八十六畝派夫一名陳留縣孟家
埠口堤工每地四頃派夫一名蘭陽縣每地四頃
三十七畝派夫一名儀封縣每地一頃五十畝派
夫一名等因到臣該臣看得黃河爲患自古皆然
從無一勞永逸之規而有因時制宜之法立法善

則官不能行其私奉行公則民得以忘其役若不審百姓之筋力不察地方之遠近不斟酌河工之有無止于循例而行以勢相督定其筋力日盡遠近皆勞而河工之患爲甚酷也臣以爲今日之河工當更議者一當酌議者二如舊派夫以地四十五頃而今派夫止地二十二頃五十畆此一欵所當更議者也蓋昔年荆隆甫塞朱源繼潰每年之間用夫萬計是以派夫加倍僅坐地二十二頃五十畆今稍稱安瀾河工有限豈可以河口潰決之

日爲例乎此一欵所當更議者也夫岸堤雖有一定之地方而百姓有一定之筋力今河南額課每畝大率五分若河夫一名每年計用銀五十兩如瀕河州縣或每夫止坐地四頃或止三頃甚有止地一頃有奇是河工之費十倍于正項矣襍項偶同于正項民猶告困而反十倍焉民何以支況河患關乎通省原非一縣之力所可禦若不通長較算惟本縣之民是責如河道詳稱各府州縣皆地二十二頃五十畝派夫一名者安所用之乎臣聞

近河百姓有棄其家而逃者矣夫使小民無安土重遷之情此其心可憫此其勢可慮也臣愚以爲近河地方亟當酌議每夫一名應坐地若干頃至于逾額則議所以協濟之而後近河之工可以相繼此其所當酌議者一也至于南陽一帶去河工數百里離河益遠則僱覓益難據河道開報各州縣協濟夫數不敢增減是與附近河工地方一同按畝計夫又豈爲情理之平乎臣愚以爲遠河地方併當酌議每夫一名應坐地若干頃須加倍于

附近州縣非河有大工不得輕派而後遠河之地
可以相安此其所當酌議者二也以上三欵皆河
工不平之數均當更定以蘇民困臣非不知河道
自有專轄臣言之似爲越爼然通省利害之所關
臣目擊旣眞敢不據實入
告如果臣言不謬伏祈
敕部行河督河撫兩臣通長確議
奏請
睿鑒下部議覆施行移咨到臣隨經移會河南撫院并

行布政司管河道查議速報去後今據河南布政司徐來麟呈稱准管河道牒呈准布政司照會本年八月二十八日蒙總河朱部院批據本司呈准管河道牒呈酌地方遠近照畝派夫緣由到司准此該本司查得管河道所議河夫按州縣地方之遠近熟地之多寡酌量均派夫役名數似應妥便今將原來印冊轉報照詳蒙批該司詳議關係會題必須先將按院原疏質之見行事例逐節剖說明白然後就中叅酌講求良法既不悖條陳本趣又

不得永遠通行乃可據以入
告如原疏河工有限豈可以潰決之日爲例一欵見在
是否仍以潰決之日爲例或塞決止是一工歲修
處處皆險不得不以之爲例乎抑或塞決時除隣
省尚有協濟外本省各府無不派到今歲修止派
近府協濟原不盡及遠府乎又原疏通長較算酌
議協濟一欵協濟之法見在是否通行見在作何
議派如何工程應議協濟如何工程不便協濟亦
未說明又原疏遠河之地一同按畆計夫未爲情

理之平一欵見在果否一同按畝計夫或違河州縣原未盡派抑或先近後遠近府已派之外再有大工然後聞一及之雖按畝是同而勞逸原未始無間乎今據開封府議每地十五頃定夫一名有工縣分害既切體勢等燃眉自難與他州縣同日而語但按院疏內方以每夫一名止坐地二十二頃五十畝存乎見多今者十五頃之議未嘗不當然疏內所謂四十五頃二十二頃五十畝原係協濟州縣派夫之數始終未經破明多寡之間不及

嫌于𥁞疾而難通乎抑近縣非不欲多合地畝但以河患無常一工用夫多至于餘勢不能減本縣愈窄協濟愈遠緩急既未必得濟而騷動全省反非長便乎至于去河百里加地五頃以漸而增近者既與二十二頃之數所爭無幾遠者或每年盡派或派與不派原以工之多寡爲準詳內亦不可不道破也又如近縣地畝夫數巳足而河患忽生垂危之河勢晷刻難待遠府之人夫倉猝難齊勢不得不仍派近縣亟圖搶救詳內云候協濟夫到

日期扣足將本縣夫先放是矣但不知即于十五項內再行跨派如原地一百五十項止應派夫十名已經派在别工矣今新工再跨十名即將先所派十名以十五日准作一月乎若是則先派之工倘係土方亦可扣日先放責令後到協濟之夫代爲計日補完乎或别有派法乎詳內未免枝蔓而窾綮之處尚欠明晰仰該司會同管河道再一更正速詳以憑會

題仍候撫院詳行該司覆議詳文限九月初八日內

到院不得再遲等因到司蒙此擬合移會到道准此卷查先于順治十五年三月十七月准布政司照會前事等因又准本司照會蒙河南賈撫院憲牌順治十五年三月初十日准工部咨同前事到道准此隨牌行開封歸德二府會同各河廳確議歲修各處險要工程、應用人夫、遠者作何派取、近者作何調用、照依所屬熟地、從長計議、務期均平、永爲定例、續據開封府呈稱蒙此隨遵依關會南北兩河廳酌議開、今該開封府知府席式南河捕

同知趙汝斌北河捕同知張爾翮公同會議得如
舊派夫以地四十五頃而今派夫止地二十二頃
所當更議一欵查河工大小原無定局夫數多少
亦無定額如先年大工先每夫坐地四十五頃後
復坐地二十二頃即無定額之已事也今歲修工
程各處或有或無或大或小或一處數處用夫多
寡原無定額及分派之時自宜隨時增减各照所
派之夫數以坐地數不得以二十二頃爲成例可
也又近河地方當逐一酌議每夫一名應坐地若

于一欵查每歲工程近河州縣、望協太奢、而遠河州縣、稱苦無巳、詳籲紛紛、徒滋觀望、先定近河之民力、後議協濟之多少、經久無弊、計無善于此者、今議得近河州縣、連年雖頂衝防築、力巳稱匱、然就近取用、猶爲稱便、合無每地十五頃、酌定夫一名、如祥符縣熟地一萬四百九頃六十九畝、應坐夫六百九十四名、陳留縣熟地一千四百九十七頃八十三畝、應坐夫一百名、中牟縣熟地五千三百五十七頃九十七畝應坐夫三百五十七名、陽

武縣熟地六千八百八十一頃一十四畝應坐夫四百五十九名、原武縣熟地二千一百二十二頃二十畝應坐夫一百四十一名、封丘縣熟地二千一十四頃三畝、應坐夫一百三十四名、蘭陽縣熟地二千八百九頃七十七畝、應坐夫一百八十七名、儀封縣熟地五千二百四十七頃二十八畝應坐夫三百五十名、鄭州熟地一千二百一十八頃三十四畝應坐夫八十一名、滎澤縣熟地一千三十四頃六十七畝應坐夫六十九名、凡遇有工程、

先儘該縣夫數取用、或有不足、始照數分協可也、
又遠河地方、並當酌議、非有大工、不得輕派一欵、
查遠河之地派夫、誠苦于近地、但近河之民力有
限、而河工之估計無常、即如歲脩小工、不得輕派
遠地、然以數除之、小工計之、其用夫已有倍于大
工、或有過于大工者矣、合無每遇工程除些小不
行遠派外、或有數處工程並興、計夫至數千者、亦
當酌量分派、以甦近民、至于每夫一名、坐地若干
頃、臨時酌量協夫之多寡、以爲派數、是在憲臺

酌、職等未敢擅專等情據此又據歸德府呈稱蒙
此隨移牒河捕廳確議去後、今准本府河捕通判
高璧牒呈查得商丘王家壩工起于十四年八月
初十日、鹿栢協濟考城王家道口工、始因河患緊
急、原蒙前道撥用大工夫役、于十三四年修築埽
個始獲萬全、各夫于歲前撤放、本年照例睢寧協
修于十五年三月初七日上工、虞城歡堌寺工永
夏協修十二年正月十七日上工、六州縣之分協
三縣此舊例也、如遇工大、遵照隣封協濟事例派

取、工中者亦遵照通省協脩事例派取、工小者亦遵照
本府協脩事例調用、至于徵派夫役、必照依熟地
之多寡、方爲均平、但各州縣之地畝赤歷册籍在
彼應聽本府酌派等因到府、准此該歸德府知府
丘正策看得治河需夫、力役之征、古所不廢、惟奉
行不善、分派無制、致遠近權衡之間、多寡低昂之
際俱失其平、而民力俱不堪命矣、仰蒙本院更徵
派酌遠近一疏誠均累蘇困之切務、當事者所當
亟爲變通也、夫歸德乃全省一隅、幅幀未廣、距河

俱未甚遠、工力雖不及荆隆口之浩繁、然頂衝之險則有王家道口王家大壩歡堌寺黃堌壩、土樓等數處之接所屬除荒不除免熟地止共計四萬四千一百九十九頃三畝零至計畝派夫、若准以布政司則例每熟地四十五頃派夫一名、僅供派夫九百八十二名、則僉于地而夫不足、今准以二十二頃五十畝派夫一名、共計夫一千九百六十四名、但夫從地出、地之多寡不一、夫之遠近難齊、且水性起伏不常、夫役工作有限、亦惟量緩急而

分別調用、即可無偏累不均之歎矣。噫此一議也、較之前派二千七百五十之名數又額減其少半。竊惟經營者、有不足之慮、第夫宜責實不在多。工宜責速不容緩。若夫不實而祗以虛冒備數。工不速而徒以怠緩徭遲。則多者不過反開一包攬銷折之利徑。貽害可勝言乎。此愚昧之見。未敢自信。謹按地畝實數起例分派實夫、俟憲裁可否。後仍

責令遵照總河部院

題定之例、繕造花名文冊另報、以示垂久可也等情

各詳議到道、據此該本道看得河工之用夫也、有塞決之工、有歲修之工、塞決之工自大、其用夫也自多、查前明塞河有用夫至二十五萬與十二萬有奇不等者、石碑在總河衙門、曾經前總河部院以墨刻送部可考也、

朝惟大王廟決工稱大、然用夫不過二萬、所以人少工遲、而錢糧愈費、百姓用愈困也、自大王廟塞工告成、水歸舊道、南北兩岸頂衝處所、不得不估計、不得不修防、是歲修之工、用夫宜若可少、以工多

幾處合少成多故用夫似多而實實各有估計原
冊在部可查未嘗如大工時用夫之多也查十四
年歲修之工滎澤堤工用夫五百五十名陽武潭
口寺用夫五百名封丘大王廟用夫五百名祥符
河淸集用夫一千二百名槐疙疸用夫一千名陳
留孟家埠口用夫三千三百名蘭陽劉家樓用夫
二百八十四名儀封三家庄用夫一千四百名考
城王家道口用夫一千七百七十三名商丘王家
壩用夫一千名合之纔用夫一萬一千五百零七

名耳、然中有工完解散者、日子多寡不等、非一年到頭久役之工也、先是奉按院憲查一派夫各州縣有無定數、前冊登荅大工派夫原以布政司則例每熟地四十五頃派夫一名、牌行各府照各州縣熟地之多寡、派夫之多少、內有衝繁災苦縣分每熟地九十頃派夫一名、後因工大夫少詳請各

部院具

題加添倍夫只合熟地二十二頃五十畝派夫一名、即今歲修工程各州縣協濟夫數不敢增減、仍照

大工數目派催者謂派夫照熟地之多寡有前總
河部院所行派夫之規可准其徵夫也遵其成法
不敢有私意軒輕其間非謂准是派夫之多寡亦
如原派原倍夫盡起而役之也其有工縣分不在
此例者謂河勢變幻無常多寡不一難以意見測
度亦難以方圓自畫如近河縣分非不知當加軫
念也頂衙成于數日不多調本縣之夫安得有呼
立應是一定之法須兼通融而乃濟也如遠府非
大工不得調用似也河所經由爲患祗在開歸二

府較之開封尤甚地土有限人夫因之中工本省
協濟業奉
命旨遵行在案若一省之內中工不協歷年只聽本府
自為奔命大工又何以動隣省之協濟乎是勞逸
之均必合省計之而乃得也令奉
旨行總撫兩部院酌議隨轉行府廳去後今據開封府
與河廳會議臨河縣分以十五頃派夫一名本道
謂宜自臨河縣分推而遠之去河百里者加地五
頃以次二百里外再加五頃由是三百四百五百

六百七百八百九百率以五頃爲增減至九百里而豫土之極遠者盡是矣其派夫一名者計一周歲爲率以日計算足十二月爲一名其調用先儘近河州縣夫數不足乃按次調用如向者各縣報府府轉報按院之夫中有一夫應一月卽完一年之役者有應數日卽完一年之役者百姓之心以爲工短易忘其苦各隨其地畝之多少爲力役之久暫縣官因其所欲以示輪番非若大工自歲首至年終之夫也率以各縣自派之數浮報按院及

行查俱云十四年地畝與十五年地畝多寡不同、又行查各縣囘文可據者也、謹就原疏三款逐款登答原疏第一款所當更議者、此爲歲修用夫言之也、朱源寨大王廟兩工塞決除隣省尚有協濟本省各府無不派夫之處舊派夫以地四十五頃後又加添倍夫止地二十二頃五十畝、悉係塞決用夫之例、大王廟工完各工歲修多係頂衝處處皆險、每用人夫聽印官先酌計用夫多少、本道復加減裁、如工程稍大、用夫必多、則照中工之例擇

其本省附近府屬協濟、原非騷動全省、如工小用夫必少、兼之縣小民稀、一縣之力不能禦、必照小工之例、擇其本府所屬近河州縣派夫協濟、亦未騷動全府、總未嘗如塞決之工無不派夫之處也、今已議定十五頃一名、去河百里加地五頃、以漸而增、與遠河地方加倍于附近州縣無異、但河患從無定局、隨年估計、量工計夫、先近後遠、原以工之多寡爲準、原非每年盡派、亦難定必於不派、惟是因時制宜、似已妥便、伏候憲裁、第二欵所當酌

議者、此爲近河縣分言之也、每縣浮報夫數前已言明、有一月完一年之工者、謂之一名、有數日完一年之工者、亦謂之一名是也、不然近河地土一頃值五十兩者最少、信如一頃有奇、亦派夫一名、地之所值、尚且不及、何以行差之外、又能應夫、夫河長千里、歲修處多、合計則見多、分用則見少、疏內通長較算、酌議協濟、緣先奉有大工中工小工之例、非中工不敢議協外府、非大工又不敢議協隣省、見在協濟之法、俱依

題定事例、先儘附近州縣、原非一例盡派、見今歲修工程、中有應議協濟者、亦有不便協濟者、如十四年陽武澶口寺一工、止用夫五百名、該縣較之他邑頗大、自然不便議協、如十五年祥符縣魁星樓一工、黑罡一工、清河集常家寨一工、該縣居開封府屬之首、素稱大邑、但工多危險、用夫既繁、不得不議協濟、然歲修雖有協濟、兼河勢陡變、勢在垂危、晷刻難待、若候遠處夫到、勢必悞事、派夫須數既定、嗣後以日計算、如臨河縣分、應照地畝須數

派夫若干、一時先行搶救則有十五頃之內再行跨派候協濟夫到日期和足按夫計日、如跨夫一倍以十五日准作一月、將本縣人夫先放土方、各照築過多少領銀、其餘土方、使協濟之夫代爲補完、以示體恤可也伏候憲裁、第三欵所當酌議者此爲遠府協濟言也、查中工本省協濟遵奉在案、南陽等府自大王廟大工告竣之後、從未派取所屬人夫、惟十四年因陳留孟家埠口堤岸衝決估議剏築大遙隄一道、是時開封派夫已繁、遵照中

工之例詳請各部院具

題派取河南南陽汝寧三府屬協濟原夫一千一百六十名除去倍夫止用原夫合力通作連逖曠共七月而工畢此外遠河州縣原非但有工程一岡按畝計夫緊行起派今議漸遠漸加以後酌量工之緩急大小次第調用與否可也伏候憲裁以上三欵僅就按院條議爲之斟酌因細詢前明萬曆天啓年間河未嘗不決每歲不無工程盡背時人口既繁催工自賤以力自食日得二一分三分于願

已足、今民間農忙之日僱工一日至二錢有餘、河工之苦倍于農家、土方有限召募無人、僱夫不易、昨年以來、派夫皆委之府官、以其知州縣大小地畝荒熟、且使府縣相近、易于稽察、派夫之弊、本道惟就其集到河干照原估各處查發着工、嚴核管工河官、清其隱占包折、懲其偷安買閑有逃曠則行拘提、工告完則速解放而已、應給土方銀兩、貯于杞庫、印領隨到隨爲批發、其酌量河勢、通融緩急、商遠近、均煩簡、旣不忍偏苦民力、又不敢坐悞

河工種種苦情、自有洞鑒其有工用夫之處節年
嚴禁屢次申飭管夫河官再行嚴諭剔蠹除奸、有
犯無恕、寧嚴不寬而已、緣係詳議河夫事理、今將
查取各府屬州縣熟地數目、離河道路遠近坐定
人夫清冊三本等因到司、准此該本司覆查看得
管河道遵照本部院發下詳文逐款覆加參酌妥
確分斷更正無容再議惟祈憲裁等因到臣、該臣
看得河道修防、全藉夫役、而其從事泥塗之中、無
間風雨之候、畏勞稱苦、人情固然、奈黃流變遷不

常伏秋泛漲歲有期會夫多則修築易完夫少則遲緩貽誤用夫故不得不多夫近則利害切已一呼可應夫遠則鳩集既難逃散拘提又費時日故用夫又不得不近也惟是有工縣分偏累難支所以前河臣楊方興題定小工隣縣協濟中工隣府協濟大工隣省協濟奉有

俞旨見在遵行論修防則塞決時河患止此一處今者全河由軌節節皆險工非不多論夫役則塞決時河南通省之外尚有北直山東協濟今者止照中

工小工之例、且有年計月計日計之不同、夫數較少、今按臣李及秀條議分別遠近酌定夫數、所以爲恤民生、均勞逸、計意甚善也、據布政司會同管河道詳稱臨河縣分以熟地十五頃派夫一名、去河百里者加地五頃、自二百里以至九百里俱准此數、漸遠漸加、額數既定、凡有工程、先盡本縣夫數調用、不足者照舊、小工隣縣中工隣府協濟、惟照工程多寡、期于足用而止、至于河勢驟改、危在呼吸、近處夫數已自無餘、若候遠府解到人夫、勢

必誤事、勞民費財、不啻數倍、自當就近通融跨派、
亟圖撲救、俟遠府夫到、即行放免、又不便膠柱鼓
瑟、以貽事後之悔也、若所屬官吏、有侵欺工食、以
至包占逃曠諸弊、應究懲者嚴行究懲、應參處者
該司道據實揭報、以憑
題參、相應一併請
旨申飭司道等官一體恪遵、既經司道呈詳前來、臣謹
會同河南撫臣賈漢復合詞具
題伏乞

勅部議覆施行

順治十五年十一月初七日題本月十九日奉

旨工部確議具奏

工部覆前疏

題爲河夫之徵派當更等事都水清吏司案呈奉本

部送工科抄出總督河道朱之錫題前事等因奉

旨工部確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奉此相應

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案查河南按臣李及秀先

以河工苦累條議該省州縣計畆派夫酌遠河地

方協濟者倍地僉夫臣部以事隸河臣請
勅總河臣會同豫撫詳議妥確具題奉
旨遵行去後今據總河臣朱之錫會同河南撫臣賈漢
復疏稱夫多工易完成而以小工中工分别地方
遠近照地派夫協濟具
題前來案查前任總河臣楊方興于九年十月內
題爲河工日繁等事一疏內稱民夫既不敢私派矣
查河南一省僅設鄉徭堡夫八百七十二名止供
看提之用每年歲修并動大工俱係計銀募夫又

于十三年六月內又

題爲遵

諭陳言等事議以小工本府協濟中工本省協濟大工

都省協濟各等因具

題在案查前任總河臣議以按地募夫今總河臣議

以照地募夫前後疏覆參差不一又查十五年九

月內本部右侍郎張縉彥

題爲河工

國之大政等事一疏已經奉

旨咨行與此事同一體相應請

勅下總河會同豫撫從長詳議妥確務期上不誤公下

不累民一併具

題以便臣部議覆可也奉

旨依議行

新河完工疏

題爲呈報新河完工事順治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九
日據中河分司李繙明淮徐道李世洽會詳據淮
安府分管邳宿河務同知孫裔昌呈據宿遷縣報
稱黃水漲發董口淤塞今于大王廟東議挑新河
一道原勘長四百丈因天寒時迫隨舍遠就近接
舊河淺水頭計挑長二百五十丈口闊三四丈底
闊二丈五尺三丈深七八尺各不等又蒙總河部
院暨本司并夏鎮分司顧大申淮徐道李世洽親

臨工所督同卑職及沂營防漕遊擊史尚仁宿遷知縣王如春并各州縣河官分工率夫晝夜開挑于本月二十七日完工訖除築隄建壩一切善後事宜另議詳報外今將前由呈報到司等因據此該司道會看得董口淤澱關係運道議論紛紛幾成道旁舍蒙本部院按臨蒿目持籌一意主持改挑新河司道各官大小群工躬聽方畧于十一月十五日興工至本月二十七日完工不過旬日俱已報竣其舊河淺水頭亦已多方疏導一律深通

兵糧船隻揚帆直下除善後事宜見奉本部院牌
行勘議俟議妥另詳外合將完工緣由擬合呈報
等因到臣該臣看得清黄交接淤墊不免自前明
以來由大小溜溝改而爲梁山北改而爲茶城改
而爲張孤山東改而爲鎮口至開泓之後則又由
直河而陳溝而洳黄並用遷徙不一濁流爲害自
昔而然矣今董口會黄之處經行未久黄水暴發
倒灌易淤所恃者外水消落内水衝出旋淤旋通
耳不意今歲秋後黄水倍漲漫堤越壩淤塞甚遠

臣赴淮之日即預慮運水漸微嚴行司道廳印各官盡築運河東岸缺口以備衝刷而宪竟淤高水弱人力莫施嗣據司道呈詳議于舊渠迤東另挑四百丈以接上流臣復行親勘且恐天寒水凍湖水易涸運事可虞即于十五日立刻分工調夫挑開多方鼓舞幸于二十七日放水通流共計開過新河二百五十丈口濶三四丈底濶二丈五尺三丈深七八尺不等見今湖心大壩巳行閉塞兵糧船隻盡由新河南下至于善後事宜臣巳備列单

目行該司道勘議興舉併用過錢糧統俟司道另
詳到日再疏具
題外所有新河完工緣由理合題
報伏乞
睿鑒勅部施行
順治十五年十二月初九日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旨工部知道

特叅貪蠹官吏疏

題爲特叅貪蠹官吏以肅河政事竊照治河之役夫工料物動以千百計派募人夫築隄捲埽日夜力作勞苦萬狀計工受直糊口尚艱至于採辦諸料額定官價本廉運費況復數倍是

國家爲運道民生計不得不勞民不得不費財者勢也苟奉行者凛遵禁令河帑絕虛糜之金錢小民免分外之科斂則雖勞費之中仍不失樽節撫恤之意奈何不肖官吏憨不畏法恣意侵漁如臣所

訪山陽河工及淮海道淮安府署河廳等揭報山陽縣主簿郝興彥山清廳外河經承楊世芳等種種奸弊眞民生之隱痛河政之大憝也謹據實列欵爲我

皇上陳之

計開

山陽縣外河主簿郝興彥侵詐贓欵

一四工椿手八十名每名每日應給工食銀五分

本官指稱使費每月扣銀二兩四錢八個月共

扣銀十九兩二錢轎手趙禮徐方衙書顧汝秀等証
一管工義民四名本官勒詐每名使費銀八兩共得銀三十二兩與廳書楊秀宇分肥劉元武楊國華李守業馬欽証
一五工經收柳枝本官串同積書楊世芳等虛出收管牆自包折約計折柳一萬餘捆每捆折銀一二錢不等共得銀一千餘兩與吳中珩吳行敏趙之欽分肥王允捷証

一五工估計纜匠工食銀一百八十兩該署河廳事董通判入廠親查乃派募夫撕纜未用纜匠前項工食本官與楊世芳吳中珩吳行敏分肥

厰夫陳焦褚趙周吳証

山清廳外河經承楊世芳等扣尅賍欵

一楊世芳吳行敏趙之欽支放五工椿手工食計八個月每月扣索常例銀十五兩共索銀一百二十兩三人瓜分椿手蘇隆宇等証

一楊世芳等支放五工募夫一千名每名日給工

食銀六分每月索常例銀八兩共索銀六十四
兩三人瓜分五工火頭証
一楊世芳等給發各州縣買埽柴銀二千兩每百
扣銀五兩共尅銀一百兩與吳中珩吳行敏三
人瓜分牟元等及柴戸朱潤陳應兆証
一吳行敏等給發各州縣買檾蔴紅草銀一千餘
兩每百兩扣銀三兩共尅銀三十兩經手快手
楊林等証
一楊世芳吳行敏支發買樁木銀三千餘兩每百

兩索常例銀二三兩不等計索銀六七十兩本

商陳立宇証

以上官吏或依倚爲奸或盤踞肆虐莫大者河政

竟作可居之奇莫苦者河夫反同几上之肉雖幺

麽微賤不足以辱白簡而病民妨河所關實鉅誠

不容不從重究擬以釐夙弊而儆積偷者也除臣

一面檄行淮海道收禁究審外相應具疏

題參伏乞

勅下該撫按將郝興彥革職提問並聽蠹楊世芳等一

并追擬施行

順治十五年十二月十七日題十六年正月十二

日奉

旨郝與彥着革了職并本内有名贓犯着該撫按提問

追擬具奏該部知道